

证券代码：870536

证券简称：快达农化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## 江苏快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3月25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二楼会议室。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6年3月5日以邮件或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尹英遂先生。
- 会议列席人员：董事会秘书及全体高级管理人员。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  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、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11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11 人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〉及〈2026 年度经营目标计划〉的议案》

##### 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总经理对公司 2025 年工作进行总结，并提出 2026 年工作目标任务及措施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11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2025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6 年财务预算方案。

2.审计委员会意见

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11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5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《江苏快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6-004）已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。

2.审计委员会意见

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，并

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11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学锋、刘林、洪伟荣、吴林海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5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长作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11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《江苏快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6-002）及《江苏快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 2026-003）已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。

2.审计委员会意见

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11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学锋、刘林、洪伟荣、吴林海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5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审计委员会意见

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11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学锋、刘林、洪伟荣、吴林海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5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贷款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满足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需要，2026 年度公司拟向银行申请贷款授信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80,000,000 元，与上年一致。具体授信总额和期限以银行审批为准，具体内容以公司与银行正式签订的合同为准。

## 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11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## 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### 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5 年度关联交易公允报告〉的议案》

#### 1.议案内容：

经核查，确认公司 2025 年度关联交易在平等、协商的基础上进行的，交易价格公允、公平、合理，决策程序符合《公司章程》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并在预计的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以内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#### 2.审计委员会意见

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#### 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关联董事尹英遂、李江、刘军、范谦回避表决。

4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学锋、刘林、洪伟荣、吴林海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#### 5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### 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6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#### 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情况，预计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如下：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公司名称	采购货物、资产	销售产品	合计	备注
----	------	---------	------	----	----

1	利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及控股股东子公司	3000	4000	7000	控股股东及受同一母公司控制
合计		3000	4000	7000	

价格按市场公允价格执行。

## 2.审计委员会意见

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## 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关联董事尹英遂、李江、刘军、范谦回避表决。

## 4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学锋、刘林、洪伟荣、吴林海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## 5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### （十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》

#### 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江苏快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》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进行了考核。

#### 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关联董事施永平回避表决。

#### 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10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学锋、刘林、洪伟荣、吴林海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#### 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### 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#### 1.议案内容：

《江苏快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26-008）已于2026年3月27日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11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》

1.议案内容：

《江苏快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2026-009）已于2026年3月27日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11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学锋、刘林、洪伟荣、吴林海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十三）审议通过《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11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十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任期将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会需进行换届选举。现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尹英遂、施永平、刘军、来红刚、范谦、郭锐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，洪伟荣、吴林海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11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学锋、刘林、洪伟荣、吴林海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十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经会议审议，与会董事表决提请于 2026 年 4 月 20 日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。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3 月 27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（提供网络投票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0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11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江苏快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

江苏快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3月27日